

第一章

士大夫政治活力的恢复

从 20 世纪的立场回观历史，中国在 19 世纪被逐步卷入西方资本主义世界体系，无疑是至关重要的历史过程。然而，在西方入侵前数十年，清帝国内部的王朝危机以及人们对此危机的种种反应，就已成为重大的历史过程，并贯穿晚清始终。使问题更为复杂的是，内部的危机远不只是秦汉以来王朝循环的又一次重演，明清数百年间出现的若干重大趋势，诸如人口激增与农业商业化等，经过长期累积，到乾嘉之际已造成传统中华帝国体制难以应付的复杂态势，致使内部动荡有了特殊的复杂性。正是这些历史过程的前后交织，构成了晚清历史的基本格局，并塑造了晚清思想的特殊历程。当列强炮击中国的大门时，他们遇见的并非沉睡的巨人，而是一个为内部危机所激烈动荡着的社会。遵循晚清史的这一格局，本书所讨论的近代百年思潮，必须从帝国内部动荡所导致的变动开始叙述。

19 世纪前期的这段变动，常被概括为“经世派的兴起”和“经世思潮的兴起”。由于“经世”一语涵义宽泛，所指不具体确定，似乎并不能帮助澄清问题。一位学者就曾指出，士大夫所谓的“经世”内容经常是指诸如洪水控制、盗匪缉拿、财政管理、历法调整等日常事务，一个如中华帝国这样庞大的政治—社会体制的日常运作，本身就需要士大夫持续进行这类的行政管理，因而这些“经世”活动恰恰是各级官吏的日常工作。因此，这位学者建议，将“经世”区分为“系统维持的经世”和“改革的经世”两个类型，19 世纪的“经世”就是转向改革的经世^①。

这个建议虽然澄清了一层含混，但依然过于笼统，除了少数特定的历史时刻，中华帝国内局部改革与系统维持之间的界限往往并不清楚。以此前的 18 世纪为例，伴随人口激增与商业化，整个中华帝国的社会经济格局已有史无前例的改变，而这种改变在 18 世纪之所以还能被消化，清政府的许多局部政策调整与制度改革是重要的原因。这些政治努力与陶澎、林则徐、魏源等的漕政与盐政改革相比，规模与重要性都有过之而无不及^②。事实上，“经世派”“经世思潮”提法的一个重要依据，是贺长

① 埃尔曼（Benjamin Elman）《经学、政治与家族：晚期中华帝国里常州学派的今文经学》，加州大学出版社 1990 年版，298—299 页。

② 例如雍正时期的地丁合一，耗羡归公，改土归流等。又例如康熙乾隆三世因人口压力而在粮政上的持续努力，参见高王凌《十八世纪中国的经济发展和政府政策》，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95 年版，3 页。他概括说：“在十八世纪上叶，清政府全力在各省推行劝农政策，这直接带动了政府权力的扩张，各地也涌现出一批能员和循吏：乾隆初年更进而考虑土地制度的变更，更为全面地干预经济，特别是在粮食问题和粮政方面进行了一场巨大的试验。”

龄、魏源等编的《皇朝经世文编》，但这一文编汇集的却是自顺治到道光初近二百年间的经世文献，反映出编者的“经世”所指之宽泛。

鉴于“经世”一语的这种宽泛性，“经世思想”就不是一个内容确定的学术概念，而只能作为提起话头的词语来使用。叙述 19 世纪所发生的新动向，只是指出其经世性质并不能使问题明确，我们应将问题提得更具体些，致力于说明这一时期新的政治与思想特质，说明现在是由哪些不同的人，以怎样不同的方式，在讲求着哪些经世问题。我们应当从当时政治史的变化轨迹和士大夫讨论的具体思想主题，来具体地把握这段思想史的历程。

这一章关心的主要是政治史方面，要展示 19 世纪前期的新趋势在于，政治不再只是在位谋政的各级官吏的事情，而开始成为士大夫群体的普遍议题，士大夫的政治主动性在逐步恢复。下一章转向思想史方面，将说明伴随着政治活力的恢复的是士大夫们怎样判断时局，以及他们由此关心一些什么样的思想主题。

1.1 “士大夫政治”和士大夫的政治主动性

中华帝国区别于世界历史上其他帝国的一个重要特征，就是“文士”在政治—社会秩序中的主导作用^①。任何

^①参考艾森斯塔特对官僚帝国的界定和分类，见《帝国的政治体系》，阎步克译，贵州人民出版社 1992 年中译本，第一章。

中央集权的官僚制帝国都要解决一个问题，即怎样得到其治理帝国所需要的庞大的官僚阶层。实际的解决之道是多种多样的，有的主要从贵族阶层产生，有的则由军队把持，有的则专门训练精通政务的职业官吏。然而，如中华帝国这样以知识文化群体，以通晓经史、文学的“文士”为官僚主要来源，却是独一无二的现象。这是一种可称为“士大夫政治”的独特的帝国政治模式^①。

两千年的中华帝国并不是静态的体系，而是一个情节曲折的历程，其间政治、社会与经济结构都经历了巨大的变迁。同样，“士大夫政治”也并不是自秦汉时期就定型的模式，而是有一个起承转合的复杂过程。以科举制为枢纽的典型的“士大夫政治”实际是到唐宋时期才开始形成，到明清时期才高度成熟的。“秦尊法吏”，中华帝国开端采取的是建立职业官吏队伍的取向，虽然两汉时期“儒生”政治作用迅速增大，但到曹魏之时也还是儒生、文吏并列为选官之二途的格局^②。门阀世族自东汉以降成为主角，中华帝国一时又颇有转向贵族政治的势头。只是到北宋才结束了贵族政治，转向士人，以科举出身为唯一正途的体制到明代才完全形成。

唐宋时期的转折性质为许多学者所强调，这种共同的历史感觉自然有其依据。在这一唐宋转变期里，在国家体制上，逐渐结束了豪族政治，强化了中央集权的官僚体制；在基层社会，形成了地主、广大的自耕农与佃农并存的世界，庶民性的家族制度开始发展起来；在文化领

^①参见张仲礼《中国绅士》序言，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1991 年中译本。

^②参见阎步克《士大夫政治演生史稿》对这一问题的详细分析，北京大学出版社 1996 年版。

骚,一代天骄,成吉思汗,只识弯弓射大雕。俱往矣,数风流人物还看今朝。’讲述历史,品评人物,肯定英雄,歌颂人民,是历史文学哲学的完美结合。特别是中国传统文化中的理想主义、人文主义和理性主义,是一笔非常宝贵的财富。我们应该认真发掘吸取。

当然,人文精神具有时代特性,可以说是一种时代精神,而不是超时代的抽象原则。西方文艺复兴时期的以个性解放为目的,以自由、平等、博爱为口号的人文主义精神与中国传统文化中以社会为本位,以仁爱为核心,以修身、治心、睦人、亲亲、尊尊为目的的人文精神是有区别的。至于在社会主义社会,我们提倡的人文精神,当然包含吸取东西文化中人文精神的积极成果,但不能混同。我们讲的人文精神是要提高全民族的道德素质,用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教育人民,加强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道德的教育,引导人们树立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共同理想和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我们决不把人文精神与所谓世俗精神对立起来。我们并不提倡永恒不变的人文精神、提倡抽象的人和人性,而是用社会主义的理想和信仰,用社会主义的道德规范,用对人类共同富裕的追求来教育人民,并纠正和防止市场行为中出现的某些道德滑坡和价值失落现象。鼓吹人文精神与世俗精神联手来‘消解主流意识形态’来‘解构’所谓‘宗教和准宗教教条’,实际上是用抽象人道主义与拜金主义来反对马克思主义。在这种意义上,任何关于人文精神与世俗精神的召唤,都是我们所不能同意的。

在人文学科的建设中,必须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理

彻，因为还有其他种种逻辑也在起作用。一方面，官僚制帝国本身并非浑然一体，而是由许多机构与过程所构成，这往往也就意味着众多不同的利益。如内廷与外朝、皇族与官僚制、行政与监察、中央与地方等等，这些差异在一定条件下便会成为冲突的因素。另一方面，官僚群体并不只是君主驯服的工具，它有其具体来源与产生渠道，因而具有特定的社会特征与利益，这些必然要影响官僚们的政治行为方式，进而影响帝国的政治运作。在六朝士族门阀垄断官职的情况下，皇权的垂直统治必然受到严重约束。同样，在明清科举出身的“士大夫”主宰的情况下，也有特殊的若干逻辑在影响政治的图景。

“士大夫”当然不可能像士族门阀那样具有组织性并控制大量资源，成为比较自主的政治势力。但其特性也造就了许多特殊的联系渠道，使得“士大夫”可据此形成多种横向的联系，构成复杂交织的许多圈子。来自明清那种基层社会的“士大夫”，首先由此基层社会即获得许多关系，如民间家族制度所提供的关系，又如多年学习过程中从私塾、官学、书院、游学所得到的师生、同学关系。清代发达起来的幕府制度也为士人的交往提供了空间，尤其高级官员的幕府更是一些重要关系形成的场所^①。然而，最典型反映“士大夫”特性的，则是通过科举考试和通过诗文唱和所形成的种种纽带。就科举而言，围绕竞争激烈的考试，形成的是为人们高度重视的“座主”、“门生”的纽带，同科及第的举子们互相也有“同年”关系。另一方面，基于文学在中国士人文化中的特殊重要性，从日

^①参见郑天挺《清代的幕府》，载《明清史国际学术讨论会论文集》，天津人民出版社 1982 年版。

常的酬唱到诗文结社，自然成为士大夫相互交往与联络的重要通道。这两类联系经常是互相关联的，科举考试的内容规定，对士人文学爱好的具体范围有巨大的影响，例如八股文就是明末社团讲求的主要对象，而乾隆初期恢复试律诗，也促进了诗社的发展。此外，在未及第时作诗文之交，还可能帮助举子们获得文学声名，使其更易通过科考，许多突出人物都有这样的经历，有时甚至是考官们急于录取声名显赫的才子，以博得作为其‘座主’的荣耀。

为了明确问题，我们不妨作一个简单化的概括：在“士大夫政治”的境况里，除了中华帝国正式的官僚体制自上而下的垂直控制，还有由各种非正式横向联系而形成的许多圈子。这些圈子不仅存在于官僚体制之内，而且贯通到体制之外，与地方书院、文学与学术圈子、家族、社区等相连接，形成错综交织而又时断时续的网络。

必须强调的是，获得科举功名者虽然人数众多，但他们并不是一个同质的整体，可以从若干角度对其进行分层，例如可以根据是否有资格单凭功名任正印官，将之分为上层和下层^①。贡生以上，包括举人、进士等，已有做官的资格，而生员与监生除非有人保举，原则上没有资格为官，即便做了官也不被视为正途。这里重要的不是名位的高低，而是由不同名位导致的不同的活动范围与活动

^①对明清科举体制下的士大夫，至少可以用三种标准予以分类：一是以事实上是否出仕为官来分类，这也就是强调‘绅’与‘士’的区别；二是根据功名是属于学校体系还是科考体系分类，各类贡生、监生、生员都属于前者，举人、进士属于后者；三是根据是否有资格单凭功名获得官职区分。参见闵斗基(MinTu-ki)《清代社会中的生监阶层》，见闵氏著《国家政体与地方权力：晚期中华帝国的转型》，哈佛大学出版社 1989 年版。

方式。前者的活动已远超出地方社会，出人于官僚体制内外，成为全国性的精英或省区的精英，而后者一般只能在活跃基层社会。因而我们下面所说的“士大夫”、“官绅”、“士绅”，重点指的是前者^①。

在帝国的实际政治运作中，官僚制中各种由正式结构造成的裂缝，诸如内廷与外朝之间、行政与监察之间、中央与省区之间的裂缝，总是与士大夫非正式的圈子相互交织，形成各种政治斗争的基本背景。朝廷争斗中的派别就以这些裂缝与圈子为资源，常见的情况是，以某位中枢权臣及其门生故旧为核心，以个人忠诚为特点，形成对朝政有巨大影响力的派别。例如明代严嵩、徐阶、高拱、张居正等分别形成的派别，清代典型的如乾隆初期鄂尔泰与张廷玉的派别，及乾隆后期和珅巨大的庇护网络。这些派别有时也有其政治主张，但无论是和珅式地重在追求权力，还是如张居正那样有政治追求，这类派别政治都集中于中枢，与官僚体制的垂直控制并无冲突，而是要通过中枢以掌握这种垂直控制，政治主动性仍然来自中枢，因而基本仍属于官僚制的正常政治范围。

然而，这里所说的“士大夫政治主动性”，却是要强调另一种比较特别的现象，即处于官僚制中层、下层的士大夫以至处在官僚体制之外的士大夫，借助相互之间的各种横向联系，以及官僚制内的裂缝，从外朝、从监察、从省区、从社团的位置，采取各种政治主动。这样的界定当然

^① “生员”在明清就是当时思想家关心的问题，明清社会的现代研究者也注意这一区分的重要性，最典型的如何炳棣即认为“生员”不应算到“绅士”之内。见其《中华帝国成功的阶梯：1368—1911》，哥伦比亚大学出版社 1962 年版。

笼统，而且在具体事实上的界限也常不易划清，但在原则上将日常官僚体制的垂直运作与士大夫自下而上的政治主动作一个概念的区分，总是可以避免一些过度的含混的。就史实讲，明末党社运动展示了这种现象的一个极端例子，它起源于外朝与张居正内阁的冲突，并延伸为以东林书院群体为核心的反阉党斗争。此后的复社运动更为典型，其以各地诗文结社为基础，形成了巨大的士人结盟，进而争取一些高层官员的支持，将影响力渗入科举过程，使大批党人进入官僚体制^①。

这样的‘士大夫政治主动性’，与‘士大夫政治’所蕴含的理想主义因素密切相关。士大夫是以通晓儒家经典和历史文学的训练进入官僚体制的，无论是道德理想与礼治理想，还是对‘士’的使命的弘扬，都是其所受训练中自然承受的内容。与科举制的发展相伴随，宋明道学倡扬‘立人极’‘内圣外王’，更将‘士’的论述发挥到新的高度。尽管这些思想因素的含义可以作许多种解释，并且又是在一个复杂的论述结构里，为其他理念所制约，但在王朝危机的压力下，它们却可以与“士大夫”的政治主动性相结合，并互相激荡。这一点从宋明道学的历史要归结到党社运动中的顾宪成、高攀龙、刘宗周等，就可看出。

从‘士大夫政治主动性’的角度看，明清历史构成了一个曲折的故事，明末的党社运动在明亡的悲剧中告终，给清代士大夫的政治活力投下了浓重的阴影，而清帝国的衰败又重新唤起士大夫的主动性，这时的人们又开始

^① 关于官僚制下日常的派别与明末党社的区别，可参见邓尔麟 (Jerry Dennerline) 的分析，《嘉定忠臣——十七世纪的儒家领导与社会变迁》，耶鲁大学出版社 1981 年版 24—25 页。

求助于明末清初的各种政治事例。由于思想史的研究对象与政治、文化精英密切相关,我们对 19 世纪思想史的叙述自然是以这一特殊的阶层为主角,而在这一阶层 19 世纪的经历里,最引人注目的就是政治主动性的发展了。

1.2 被压制的士大夫

虽然史家惯于强调明初君主集权于内廷的现象,但其势头并未长期持续。明代言官的活跃就是一个典型的证明,围绕事关“国体”的礼仪的若干大争论也是例证^①。到万历中期,更形成内阁、言官、吏部的鼎足之势^②。天启年间反对魏忠贤的斗争,使得党社运动空前发展,崇祯初年以复社数次会盟为高潮,士大夫的结社定盟达到了中华帝国历史上从未有过的规模^③。

明中后期政治的这种活力,足以反衬出清代君主乾纲独断、垂直控制的强度。尽管这种集权的强化有承接明代相关努力的一面,但主要还是清代自身的历史格局

① 参见胡克 (Charles O. Hucker)《儒学与中国的御史制度》,载倪维森 (David S. Nivison) 与 芮沃寿 (Arthur F. Wright) 编《行动中的儒学》,斯坦福大学出版社 1959 年版,尤其见该书 200—201 页。

② 参见谢国桢《明清之际党社运动考》,中华书局 1982 年版,12—38 页;胡克《明末的东林运动》一文亦强调明代中央部门之间的对抗,载费正清编《中国思想与制度》,芝加哥大学出版社 1957 年版 龚仁宇《万历十五年》,中华书局 1982 年版,该书第三章“世间已无张居正”讨论了当时万历帝面对朝官所感到的强大约束。

③ 参见邓尔麟的分析,《嘉定忠臣——十七世纪的儒家领导与社会变迁》第一、二章。也可见谢国桢《明清之际党社运动考》。

使然。

清廷以少数民族统治者的地位入主中原，前后历经数十年征战与动荡，才奠定了开国根基。面对汉族和其他民族的地广人众，维持满洲统治的取向深刻地影响了其权力布局。尽管争取汉族士大夫支持和化解民族敌意不能不是清廷关注的目标，但分别满汉的逻辑却一直延续，构成了前代所无的促进政治高压的因素。这种高压体现为一系列具体制度，诸如八旗驻防，满汉隔离，部院官职满汉并立，地方督抚多用满人，等等。至于屡兴文字大狱，更是这种高压的戏剧性表现了。

值得注意的是，满洲贵族政治本身也是清代高度集权的一个刺激因素^①。满洲是从较原始的氏族部落状态在短短数十年里迅速崛起的，上层政治有浓厚的军事贵族共同治理的成分。从皇太极时开始，如何摆脱贵族政治的约束，就长期是几代君主关注的问题。顺治和康熙从即位到亲政的斗争过程，都与这一问题相关。雍正获得皇位的斗争过程涉及因素较多，但这种权力争夺无疑是一系列集权行动的促进力量。诸如废除会推制度，加强密折制度，严申朋党之禁等等，都是清帝集权于一身的重大举措。到乾隆主政，满洲王公贵族实际已不再能参与政务^②。

在这样的历史格局里，清廷集权中枢、垂直控制空前地严厉，汉族士大夫的政治活动受到压制。例如，南宋以

^①参见佐伯富为杨启樵《雍正帝及其密折制度研究》写的序，并见杨著第一章，广东人民出版社 1985 年版。

^②参见戴逸《乾隆帝及其时代》，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1992 年版，第三章。

来,伴随经济和文化的迅速发展,长江下游地区日益成为士大夫的重要基地,明末党社运动的中心就在长江三角洲。清廷平定江南后便注意到对这一地区的特别控制。如按清政府规定,这一地区有科举功名者与总人口的比例仅为 1.4‰(江苏)、1.7‰(浙江)、1.5‰(江西)、1‰(安徽),低于全国有科举功名者与总人口之比(1.8‰)。与各省相比,不仅低于京畿之下的直隶(2.3‰),也低于其他富庶地区如广东(1.9‰)、四川(1.9‰),更比不上边远省份云南(6.3‰)、广西(3.7‰)、贵州(4.7‰)^①。乾隆初期御史杭大骏著名的时务策也指出:“满洲贤才虽多,较之汉人,仅十之三四,天下巡抚,尚满汉参半,总督则汉人无一焉,何内满而外汉也 三 江两浙,天下人才渊藪,边隅之士,间出者无几。今则果于用边省之人,不计其才,不计其操履,不计其资俸,而十年不调者,皆江浙之人,岂非有意见畛域?”^②有时候,这种权力操作甚至是不加掩饰的,雍正正在查嗣庭、汪景祺文字狱案发后,认为浙江士子“风俗恶薄”,下令连续停两届浙江的乡试,以示惩罚。

有关倡扬“士”的使命的理念,是儒家思想中理想主义一翼的基本主题。经宋明理学的多方塑造,这一主题更形丰满。尽管清廷承接明代科举建制,以程朱理学为国家认可的正统学术,但经清廷实施政治控制的刻意利用,上述主题却只能是隐而不彰。儒家有关士大夫使命的一个重要文献,是程颐的《论经筵札子》,文中高扬上通天道的士子的特殊位置,肯认其匡正君王、经济天下的使命,强调其为帝师、为宰相,承担天下兴亡的责任。对于

①张仲礼《中国绅士》,第二章。

②转引自萧一山《清代通史》,第二册,中华书局 1985 年版,25 页。

这一论说,乾隆直接斥之为“目无其君”。他在《书程颐论经筵札子后》中写道:“夫用宰相者,非人君其谁乎?苟为人君者,但深居高处,自修其德,惟以天下之治乱付之宰相,已不过问,幸而所用若韩、范,犹不免有上殿之相争,设不幸而所用若王、吕,天下岂有不乱者,此不可也。且使为宰相者,居然以天下之治乱为己任,而目无其君,此尤大不可也。”^①与儒家这种“士”的理念相对,乾隆一直强调“我大清朝乾纲独揽”,反复声称“事无大小,何一不出自朕衷独断”。

与倡扬乾纲独断相适应,清廷关注的一个突出问题,就是对士大夫集体政治行动的警惕和压制。清廷集权于中枢,追求的目标是大臣都只对皇帝负责的垂直控制。以设军机处和密折陈奏制度为例,军机大臣直接对皇帝负责,直接秉承皇帝的意旨办事,并不准与部院大臣及地方督抚、将军交往;密折制度则形成皇帝与大臣单线直接联系的管道,中央和地方各级官员等可将所见所闻写成密折,由皇帝亲自开拆批示,朱批也以同样方式下达,皇帝由此既可迅速了解情况,又可使官员们彼此提防,利于驾驭。对于这种垂直控制而言,士大夫之间横向的联系与网络无疑是大忌。

早在顺治时期,清廷就已认识到,由明末延续至清初的党社已经成为左右公众舆论、参与政治争论、影响地方行政的一种工具,因而明令禁止结社,规定“生员不许结党多人,立盟结社,把持官府,武断乡曲。所作文字,不许

^① 转引自钱穆《中国近三百年学术史》1937年初版自序,中华书局1984年版。

妄行刊刻。违者听提调官治罪’^①。同时,顺治还下令禁止各级官员的私下交往:“私交私宴,著依议严行禁革。”鉴于明代私立书院与党社运动的关系,清廷还禁止建立新的私立书院,并致力于将各种学校纳入官方与科举制相配合的教育体系里,雍正时进而兴建官办书院,强化对这一领域的控制。

使问题暧昧的是,在儒家政治文化中,尽管有孔子的“君子群而不党,小人党而不群”的论说,但主流论述却对派别政治颇有微词,认为派别政治难免与追逐局部私利有关,“朋党”一语便体现了这种态度。清廷利用与发挥了这种论述,强调派别政治与私利的纠缠一体。雍正于1724年写了《朋党论》一文,针对北宋欧阳修《朋党论》有关朋党有君子与小人的不同,“但当退小人之伪朋,用君子之真朋,则天下治矣”的主张,反复申说臣子应以君主的是非为是非,不应拉党结派,各徇其好恶以为是非。他认为朋党政治只会导致争权夺利,混淆是非,真正的君子不会结党,而欧阳修的论说只能被小人们利用来为其结党营私辩解。雍正于次年将自己的这篇文章与《圣谕广训》一起下发给各级学校,命士子于每月初一和十五诵读^②。乾隆对派别政治问题亦非常关注,不时在上谕中引用雍正《朋党论》告诫大小臣工。

事实上,正如历朝历代一样,清代的官僚政治始终充斥着派别斗争,有些时候,清帝甚至有意识地利用某一派

^① 魏斐德《洪业——清朝开国史》,江苏人民出版社1992年中译本,868页。

^② 见倪维森《和珅及其遣责者:十八世纪的意识形态与政治行为》,载尼文森、芮沃寿编《行动中的儒学》,225—227页。

别，以压制另一派别。但派别政治总有其干扰君主垂直控制的性质，因而需要通过反复的谴责与否认，将其控制在一定限度内。清代康雍乾诸帝以圣主自视的心态相当典型，而对派别政治的承认，不啻是暗示君主并非乾纲独断，大权独揽，这也是清廷一再否定派别政治的缘由。然而，清廷强调派别与私利的不可分，用心最深的还是其意识形态意义。在其看来，日常官僚制中的派别还易于控制以至利用，真正威胁帝国正常运行的是儒家理想主义的士大夫政治，一旦它不再限于少数儒生的书斋议论，而落实为现实政治中的联合行动，则会导致权力平衡的重大改变，使官僚政治动荡失控。因而必须釜底抽薪，占据道德制高点，从意识形态上剥夺士大夫政治的自负。清廷的逻辑是，可以容忍派别，但不能容忍其有明末东林党人的那种“惟我独清”的道德自诩，不能容忍其辨“正”“邪”辨“君子”“小人”，将政治冲突极端化。因此清廷便不能承认人们可能不是为了私利，而是为了忠君体国，为了政治理想联合起来行动。它强调结党之所以吸引士人，只能是因为这些网络能促进其私利。

清廷的这种意识形态并不纯粹是强制灌输的，除了儒家传统论述原就对“朋党”评价消极外，明末党社运动与明朝覆亡的暧昧关联，也是清廷可以利用的政治素材。明末党社运动在当时的实际后果，确实复杂多端，出于亡国之痛，强调明末党社政治造成内部分裂、加速明亡的论调，在清初汉族士人中很有影响。东林党人那种将政治道德化的激进理想主义，也成为清初汉族士大夫质疑的问题。这使清廷甚至可以将禁止结社解释为革除明

代弊政^①。事实上，正如一些学者所指出的，与对明亡的反思、考据学的发展等相呼应，清代思想的基调是反二元论和温和现实主义的。简单地说，强调理、气二分，天理、人欲对立的思路遭到各种批评，“理在气中”，“就人之情欲求之，使之无疵之谓理”是许多思想家的态度，这与强调善恶之辨、强调君子小人之辨的态度显然是不甚协调的^②。这一切都使得否定朋党的思想易于为士人所认可。士大夫政治消极并不只是清廷压制的结果，在明末清初的动荡后，他们的确在经历一个道德热情衰退的阶段。

1.3 乾嘉之际的政治变化

到乾隆后期，历经长期的人口激增和商业化，清帝国的状况已经变得空前复杂。已经应付不灵的帝国官僚体制，又为王朝循环必有的腐败所侵蚀，行政低效，财政匮乏，贿赂公行。在这样的形势下，戏剧性的和珅专权，为

^① 参见倪维森、芮沃寿编《行动中的儒学》所载倪维森《和珅及其谴责者》，223—224页。

^② 关于“温和现实主义”，参见墨子刻《清代官僚制的内部组织：法律、规范与沟通诸方面》，哈佛大学出版社1973年版，第一章第三节；及其《摆脱困境——新儒学与中国政治文化的演进》，江苏人民出版社1990年中译本，152—157页。另可参看狄百瑞等《新儒家的展开》，纽约1975年版，194—196页，和倪维森《章学诚的生平与思想》，斯坦福大学出版社1960年版，导论。狄百瑞将清代思想的特色概括为“生机论”（vitalism），倪维森则称之为“唯名论”（nominalism）。虽然都是借用西方思想史上的概念，但还是有启发性

士大夫表达其政治关怀，提供了一个醒目的论题。

从今天总结历史的眼光看来，当时的困境除了王朝衰落的因素外，更多地是明清以来持续不断的人口激增与商业化所造成的，这些趋势加剧了几乎所有领域的竞争。在整个 18 世纪里，社会—经济格局几乎是自发地进行着巨大的调整，以缓和这些紧张关系，同时清政府也作出了不少努力来促进这种缓和。但是，这数百年趋势的累积后果，显然已经超出了当时整个社会—经济体制所能应付的限度，矛盾相互交错，最终激化为各种政治冲突。问题已远不只是清王朝的衰落，而更是自“秦汉规模”而成的中华帝国的基本制度本身，如何转型以吸纳新的变迁。然而，当时的人们并不能这样明确地理解和界定问题。他们只是凭经验感觉到由社会变迁导致的各种具体麻烦，感到种种困扰，而一旦要界定这些麻烦的性质，寻找问题的症结时，经世传统的习惯思路几乎是必然地将他们的目光引向帝国官僚体制内部。吏治腐败，行政低效，权钱交易，颀预塞责，这些派生的甚至只是症状性的现象，在关心时局的士大夫看来，就是问题的根源所在。正是在这个意义上，和珅专权提供了一个醒目的靶子，帮助被困扰着的士大夫找到了一个方便的答案，使得他们有可能清晰地解释当时的帝国困境。这个答案又自然地引起士大夫责任的论题，于是，和珅事件便成为士大夫政治复兴的转折点。

和珅自乾隆后期受到专宠，迅速成为朝中首席重臣。凭借乾隆的宠信，和珅享有极大的权力，相当程度上把持官吏的升降，因而聚集起大批亲信，形成一个分布全国的庞大的庇护网。和珅不仅弄权，而且贪财，依靠各级